证券代码: 833755 证券简称: 扬德环境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制定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安排相关部门专人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9 年 1-6 月涉及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情况的股票发行基本情况如下:

(一) 2018年12月公司完成挂牌后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13.131,617.99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18年6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5.734.331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29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不超过 13,131,617.99 元。截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认购截止日),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13,131,617.99 元,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编号:天健验(2018)3-57号)审验。 2018 年 11 月 2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 了《关于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 2019 年 6 月公司完成挂牌后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38,100.00 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955,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29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186,950.00元。截至2019年3月13日(认购截止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2,038,100.00元,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编号:天健验(2019)3-11号)审验。2019年4月1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1305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会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

针对挂牌后第三次股票发行,公司已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园区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针对挂牌后第四次股票发行,公司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北京扬德环境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园区支行	110061241018010106292	334,748.02	-
北京扬德环境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月坛支行	321150100100190416	39,183.35	

注: 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截至2019年6月30日,2018年12月公司完成的挂牌后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元)	备注
一、期初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余额	12,831,015.51	
其中: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2,806,125.29	

期初利息收入	24,890.22
二、募集资金使用	
用于公司瓦斯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	6,996,845.47
银行手续费	407.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808,872.82
其中: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5,60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208,872.82
四、报告期利息收入	100,984.98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334,748.02

注: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拟使用不超过1,313万元(含1,313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高安全性、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公司完成的挂牌后 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元)	备注
一、募集资金金额	2,038,1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		
其中: 本次股票发行费用	0.00	
用于公司瓦斯发电项目的投资 建设	0.00	
银行手续费	0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038,100.00	
其中: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00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38, 100. 00	
三、利息收入	1,083.35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39, 183. 35	

注: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拟使用不超过203万元(含203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募集资金账号:321150100100190416)适时投资高安全性、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银

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再投资用于银行理财产品, 但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四、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出。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